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1)補充公告

建議股本重組及

股份溢價削減；

(2)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3)股東特別大會延期及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茲提述(i)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ii)本公司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本重組及股份溢價削減之通函(「**通函**」)，當中載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通函所披露，董事會建議實施股份合併，基準為將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鑑於刊發通函後現有股份之市價變動，董事會現建議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將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由5,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從而增加合併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價值，以符合上市規則之交易規定。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現有股份以每手5,000股現有股份之買賣單位於聯交所進行買賣。董事會建議，待股份合併生效後，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5,000股現有股份更改為10,000股合併股份。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每股現有股份收市價0.019港元(相當於理論收市價每股合併股份0.38港元)計算，(i)現有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現有股份之價值為95港元；(ii)假設股份合併生效，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合併股份之價值將為1,900港元；及(iii)假設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合併股份之價值將為3,800港元。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東之相對權利出現變動。

股東特別大會延期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協調有關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工作安排，股東特別大會將延遲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經重新安排股東特別大會之地點將維持不變(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三零三號協成行灣仔中心二十四樓)。通告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亦將維持不變，而所有該等決議案將於經重新安排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

因此，代表委任表格應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經重新安排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前(香港時間))交回：(i)於主冊登記之該等股東：本公司之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經Suntera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之辦事處代轉，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一百六十二號On Building十八樓；及(ii)於香港分冊登記之該等股東：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十六號遠東金融中心十七樓。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延期，本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而非通告所載原定期限(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於該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有權以本公司股東身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正確及完整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香港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十六號遠東金融中心十七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適時就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文傑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崔薪瞳女士、李俊傑先生、叢佩峰先生及徐映川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崔民東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鴻基先生、王曉初先生及王雪光先生。